

小区灭火器疑似不合格 业主担心存安全隐患

近日,有市民向网事悉心办反映,自家小区内的灭火器疑似不合格,有些担忧。对此,小江进行了探访。



● 反映：小区灭火器“似乎有问题”

市民毛先生是梁溪区一小区的业主,他告诉记者,近期各地时有发生消防安全问题,因此他就关注了一下小区的消防设备,这一看就发现了问题:“小区的几百个灭火器好像是不合格的。”为了验证真假,毛先生对照着无锡消防曾发布的辨别灭火器真假的推送开始了验证之旅。

“没有找到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认证)。”据悉,凡列入强制性认证目录的消防产品,必须经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合格、取得指定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并加施认证标志后方可出厂销售、进口和在经营性

活动中使用,目前实施强制性认证的消防产品有三大类,其中就包括灭火器,毛先生并未找到这“3C认证”的标志。之后,毛先生又去查询了灭火器的生产企业,发现该企业与灭火器上标注的品牌同样不一致,“是安徽的一家企业,但是灭火器上标的名字多了一个‘星’字,那这就不是一家企业了。”更进一步查询后,又发现该企业的消防器材的生产资质已于2023年7月份撤销。基于这些原因,毛先生担心小区内的灭火器是不是属于不合格产品?使用这些器材会不会存在安全隐患?

● 回应：已督促整改

在小区内,小江注意到,在非机动车库、楼道内都摆放着灭火器,最近一次检查记录就是本月初。据小区居民讲,毛先生说的事情他们也有所耳闻,但具体情况并不清楚,“听说跟物业协商过,有没有解决就不知道了。”居民们表示,如果真的是不合格的灭火器,那肯定是要尽快更换的,“安全是第一位的”。

随后,小江向梁溪区消防救援大队咨询了此事。相关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他们确实接到了居民反映的这一问

题,当天便去事发小区进行了暗访,经过了解,发现小区内的灭火器未注明强制认证标志,并且确实存在实际销售的品牌标志和送检标志不同的问题。至于生产资质被撤销的情况,经查,该批次灭火器是在去年4月生产的,当时企业生产资质尚未撤销。

工作人员表示,考虑到该批次灭火器有400多个,数量较大,因此他们督促物业公司自行与供货商协商更换器材,如到期仍拒不整改,消防救援部门将对其作出处罚。

● 释疑：是否合格怎么看?

采访中,消防救援人员告诉小江,居民开始注意到小区里的灭火器,这说明大家对安全问题越来越重视,安全意识提升。那么,如何才能知道灭火器是否合格呢?市消防救援支队工作人员介绍,在灭火器的瓶身上有一张“身份证”,全称为“消防产品身份体系标志”,根据这一张“身份证”,就能为灭火器“验明正身”。市民在购买灭火器时发现灭火器没有“身份证”、“身份证”上的14位明码不正确或是“身份证”很容易被揭下时,就要注意是否为假冒伪劣产品了。

其次,可以看瓶身外表是否完好无损,标签是否清晰可见。灭火器瓶体外表是否出现龟裂、气泡、明显刮痕、碰伤、腐蚀、泄漏等缺陷,合格灭火器的底圈或颈圈等部分标识着灭火器的试验压力值、生产日期。

工作人员表示,如果想查询自己购买的消防产品是否为合格产品,可登录“中国消防产品信息网”查询核对所购买的消防产品,是否属于网站上备案的产品,凡有备案的产品一般都为合格产品。

● 延伸：这个东西赶紧自查

小江了解到,除了灭火器,居民家中还可能存在另一隐患:防盗窗。设置不当的防盗窗,在火灾发生时严重威胁生命安全。

年前,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印发通知,在全国部署开展消防安全集中整治攻坚大整治行动,其中集中整治的重点问题就包括违规设置防盗网和广告牌。

去年11月10日中午,广东佛山市禅城区一处民房3楼突然起火,事故现场火光冲天,一对母子

被困在防盗网内。危急时刻,附近一家空调店的老板和店员爬上梯子剪开防盗网,协助消防员成功救出母子俩。

据介绍,如果家中多处装有防盗窗,在保证防盗窗和窗户干净、畅通的情况下,应该增加安全门,以备后患。这扇小门平时锁着,钥匙藏在附近隐蔽的地方,当火灾等意外发生时,可以迅速打开小门逃生。

(晚报记者 甄泽)

“啄木鸟”参与社区精细化管理

2月23日,五星家园第一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广场上,一场别开生面的“浓浓邻里情 欢乐闹元宵”新春大集会如火如荼开展。本次集会上,一支特别的队伍——“啄木鸟纠察队”的正式亮相,引来不少市民关注。

做法

5大类17项,贴近居民打造宜居环境

当天,小区居民黄国祥穿上了红背心,特别开心。他是一名退伍军人,原本在检察系统工作,对各种法律法规比较熟悉。退休后,他也愿意发挥一点余热,为小区做点事。“小区里的小问题,有时不知道向哪反映,现在有了纠察队感觉就顺畅多了”,黄国祥表示,遇到一些乱张贴、乱牵挂问题,可以到纠察队所在的微信群里发图、发信息,物业、城管和民警都可以看到。

据了解,该队伍是由社区牵头,以社区居民中的党员、热心群众为主,同

时还有社区、物业、城管、户籍警加入其中,首批共计30人。通过“啄木鸟”纠察队日常巡查,加强对城市管理工作中各类显见性问题的发现,提高社区、城管、物业、环卫等各部门工作的协同程度。队员们手持5大类17项纠察内容清单,现场劝阻引导,也可发问题照片到群内,方便各部门前去核实纠正。

在黄国祥看来,有了授权,他们今后做宣传发动工作也更有底气,让更多居民知道什么能做、什么不能做,小区未来也将更加宜居。

背景

更早发现小区问题,避免“久病难治”

有了居民参与到“城管进社区”工作后,许多社区“小毛病”就能避免拖成“大问题”,清名桥街道城管五星中队的队长单正荣介绍,这个机制他们已试运行了一段时间,有许多小问题及时发现,就能早早纠偏。比如,前段时间,有两户顶楼居民因为漏水问题,想在楼顶加上“玻璃罩”。但上面架设的玻璃和钢管等一旦日久失修或遭遇狂风暴雨天气,极易出现高空坠落事件。因为纠察队员发现比较早,城管及时上门做工作,避免了事情扩大化。他们也考虑到当事

居民漏水确实比较糟心,请物业介入,帮助居民进行屋顶修缮。

同时,还有队员发现,小区有户业主装修后,利用多余建筑材料准备将家门口的部分绿化地进行硬化。城管第一时间得知后,各方迅速联手制止了摊铺水泥等流程,连夜把建筑垃圾运走,保护了小区绿化。在单正荣看来,有些时候,业主站在自身立场上判断利弊不一定准确。有纠察队员发现问题后,他们及时晓之以利害,同时及时止损,业主的接受度也更高,避免了后期事态的扩大化和矛盾的升级。

优势

多方合力,权威性与贴近性结合

年前两位邻居终于达成了和解协议,单正荣表示,两家为了一个设置在楼道内的鞋柜是否有异味而产生纠纷,并多次拨打各类投诉电话。之前,社区和物业都有人上门调解,但两家都不肯让步。为此,单正荣和两家业主分头打电话一一进行沟通,晓之以理,动之以情,并表明自己的城管身份,对不合理的做法有执法权。最后,两家终于愿意坐下来调解,心结打开,取得了一致。

五星家园一社区党总支书记刘

蓓蓓表示,社区、物业对辖区内的事务有管理的义务,但因为缺乏执法权,碰到不讲理的居民,很难开展教育引导。有了城管部门的参与,一些难啃的“骨头”就有了可操作性。

而居民身份的纠察员,本身就住在社区,其身份的贴近性容易关注到小区内大家关心和烦恼的问题。同时,在城管执法过程中,如果有居民参与,他们利用熟人身份,多说两句,做点工作,可能就不需要硬性执法就能把问题解决了。

(黄孝萍/文、摄)

